**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双清区住建局内设机构包括：局综合办公室、城乡建设股、工程建设股、工程监管股，下设区建筑工程管理站、区规划办、市佘湖公园管理所、区房管所4个二级机构。区建筑工程管理站、区规划办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市佘湖公园管理所、区房管所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区建设工程安全和质量监督站、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办核定行政编制6人，实有人数15人，其中在职人员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人；区规划办核定事业编3个，实有人数3人；市佘湖公园管理所核定事业编3人，实有人数1人。

（二）单位主要职责

1、宣传、贯和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2、综合管理城市建设和城建监察工作;研究提出新城发展规划，参与编制新城发展计划，负责城区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指导集镇扩建管理工作。

3、负责全区住房制度改革方案、政策、规定的拟定和实施，全区住房保障规划的制定和落实，经济适用房和廉租住房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包括建筑劳务市场、勘察设计市场、房地产市场、招投标市场和施工现场等)，负责全区建筑施工监督管理和查处建筑市场伟法违规行为，组织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参与重点工程建设管理。

5、负责区内的各类建设项目的报建审批，代理颁发全市统一编号的《中标通知书》和《建设施工许可证》。

6、依法依规归集应用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各类资金，具体负责城乡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管理和使用。

7、加强和推进建筑节能，负责和指导全区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城市标志性建筑的保护工作。

8、研究制订全区建设行业教育的发展规划、人才培养规划，负责建设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

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5.8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0.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8%，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率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公”经费的使用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占0%，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团组人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二）专项支出

小街小巷维护、临街立面改造、农村危房维修加固、老旧小区改造、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等专项资金2608.7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

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励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严格按照制度办理财务业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决胜全面小康“六覆盖”，脱贫攻坚住房安全有保障任务圆满完成。一是完成危房改造任务，落实住房安全等级鉴定全覆盖。二是精准录入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农户档案信息系统。辖区乡镇办事处将全区77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全部录入《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农户档案信息系统》，切实做到底子清、数据明。三是圆满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核验工作。充分发挥“村支两委”、驻村工作队及村第一书记、结对帮扶人、乡镇联点包村干部作用，完成77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核验。四是开展农村危房改造档案和电脑系统录入“回头看”工作。安排专门办公室、保密档案柜和专干负责危房改造档案管理和信息库维护，对2016年以来实施农村危房改造“一户一档”纸质资料、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进行了逐一清理，做到完整、真实、准确。

2、重点民生实事真抓实干，老旧小区改造取得较好成效。2019年度老旧小区改造的任务供销社家属区、染料厂家属区、机械厂家属区3个项目已全面完工；2020年41个老旧小区项目，列入重点民生实事的19个已全部开工，其中昭陵市场小区、林化厂、二皮件厂、轴承厂、工商局、造纸厂老家属区、锅炉厂家属区、洛阳洞农贸小区、化工厂、热电厂、石家盘洗衣机厂、发动机厂家属区、外贸包装厂等13个项目已完工；未纳入重点民生实事的22个项目也已全部开工，保险公司院落、茶厂第一家属区等2个项目已完工，其余院落正在进行改造中。累计共拆除煤球房350间、无偿拆除违章棚架及建筑近20处；煤机厂、湘运货站、四公司招待所、金马大厦、东建公司等5处已完成电梯安装；累计硬化道路1.72万平方米、改造下水管网1356米、补植绿化带1200平方米、栽种苗木335株；粉刷文化墙265平方米、翻新楼栋间扶手325米；规范设置消防通道6处、新安装路灯86盏；已建成停车位290个；新增老旧小区无障碍设施132处；改造新增小区环卫设施704处；加装充电桩设施6个正在施工当中。

3、以人为本，城乡环境整治及住房保障工作有新突破。全区所有行政村实现垃圾中转站建设100%全覆盖；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已经由城管部门完成整治、市环保局验收通过；完成了渡头桥镇新渡村荷叶塘、滨江办事处百合村、石桥办事处白马村黑臭水体整治，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目前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已达到76%；渡头桥污水处理厂完成项目选址、用地预审、立项、可研、环评。加强建筑工地、道路扬尘、工业粉尘、烟花爆竹、秸秆焚烧等重点领域管控，整合力量，加大监管力度，全面实施所有建筑工地六个100%要求，对辖区43处在建工地进行巡查和督促整改，突出抓好裸露土方覆盖、进出车辆冲洗、材料堆放遮盖等环节指导管控，做到防治结合、标本兼治，督促在建工地落实扬尘治理措施，全年累计下发整改督办单200余份，积极助力守护“邵阳蓝”。全面推进棚改房、城区CD级危房、老旧小区、廉租房公租房相关工作。截至目前完成2020年度第一批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审核3747户，发放2020年度廉租住房租赁补贴445.31万元；2020年由市住保办分配双清区公共住房1045套。洋溪桥片区棚户区改造实施方式为改扩翻，累计改造864户已全部完工；木材公司棚改、华杰棚改项目均开工；五井塘路、炭黑厂路等棚户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都已开工。

4、严格落实基层党建各项工作。驻村帮扶。帮扶干部、驻村工作队员充分发挥了帮扶干部和工作队队员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美好社区”创建等村居日常工作中的积极作用，结对帮扶干部每月下到联点村渡头桥镇姚喆村开展一次走访，全年累计到宝东社区开展党员志愿服务8次，走访4次，帮助社区解决基础设施建设经费2.5万元；到渡头桥镇姚喆村开展走访和结对帮扶12次，送去慰问物资8000余元。“两新”支部。对照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两个覆盖”要求，精准掌握、动态管理东建党支部党建工作，特别是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积分管理、组织生活会等党内政治生活的开展以及党员信息系统管理等工作做到规范化管理。三会一课。严格按照“三会一课”要求落实各项工作，结合当前的政治形势、工作实际、思想实际，切实于年初制定“三会一课”学习计划，紧扣时间节点逐月落实党费收缴、党员积分管理、主题党日等规定动作，确保每个党员干部受到教育，有所收获。党内关怀。开展重阳节座谈一次，充分让老党员同志感受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阵地建设。党员学习培训突出党性教育和业务培训相结合,“红星云”、“智慧党建”“学习强国”注册关注，在职党员达到100%。及时利用党员微信群上传下达，做到政令通畅、党员熟知，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坚决防止虚化弱化边缘化现象，确保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在基层不折不扣落实落地。

5、其他各项工作齐头并进。小街小巷道路改造。第一时间排除安全隐患，完成肖家排、三角塘、凤公庙路抢险工程任务；完成裘皮厂、复兴路、汽制路、胡家垄、人民一巷等小街小巷道路改造，累计硬化道路1400㎡、摊铺沥青3400㎡，疏通下水道14处，更换下水井盖67个。安全生产工作。针对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和薄弱环节，认真开展“春雷2018”行动、“打非治违百日行动”、“安全生产月”、 “强制法、防事故”、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系列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及治理工作，进一步推动在建工地重大事故隐患治理“一单四制”。反腐倡廉工作。全年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节假日纠“四风”、扫黑除恶、“一季一专题”集中治理、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办公用房清理等专项督查行动，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在笃行实作上下功夫，鞭策全体干部职工从“不敢腐”到“不能腐”再到“不想腐”的凝练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按照要求深入联点村、社区进行干部大走访，全年累计走访姚喆村、宝东社区居民126户，开展国卫复审、创文、禁毒宣传等社区志愿服务10余次参加社区民情恳谈会4次，群众对我局我区党委、政府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情况满意率得到很大提升。招商引资。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落实招商引资任务。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共办理区政府办转来人大代表建议8件，政协委员提案4件。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按照“规范程序、层层把关、加强协调、落实办理”的工作原则，由办公室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层层落实责任。所有的建议、提案都在法定时间内办理完毕。全年建议、提案答复率为100%，见面走访率100%。防疫工作。今年新冠疫情防控期间，累计检查辖区在建工地45处、物业小区51个，人防地面指挥所、平战结合工事10处，物业公司108家。做好行业服务工作，协助在建工地、联点企业解决口罩、防护服、体温计近1000件，派发消毒水近10吨、预防中药500余袋，尽心尽力推动企业复工复产。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对项目资金的帐务处理不太规范，项目资金虽已按照批复专款专用，但在帐务处理时没有完全区分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进行了核算。

2．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在年初预算时，项目资金的经济分类科目没有按支出分配好。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我办内部机构各办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财务核算，分门别类做支出。

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把“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